

证券代码:002440 证券简称:国士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0

##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3年6月18日上午9:30在绍兴市上虞区1902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3年6月12日以书面、电话和短信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阮根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的董事9名,其中现场到场董事6人,独立董事曹树广先生、张天福先生和黄卫星先生以电话会议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和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收购上虞市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用自有资金收购上虞市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和张爱娟女士持有的上虞市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上海市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的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按照闰土包装100%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按1:1原则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该决议以赞成0,反对0,弃权0票通过。

《关于拟收购上虞市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孙公司增加核定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爱比亚(香港)有限公司增加核定担保额度总计1,000万美元。该决议以赞成0,反对0,弃权0票通过。  
《关于对控股孙公司增加核定担保额度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40 证券简称:闰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1

##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收购上虞市闰土包装制品 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警示: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拟用自有资金收购上虞市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闰土包装”)100%股权,其中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闰土控股”)持有闰土包装53.33%的股权和张爱娟女士持有闰土包装的46.67%股权,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上海市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的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按照闰土包装100%股权所对应的评估净资产按1:1原则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双方已签署《股权转让意向书》,尚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二、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关联关系概述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2、收购价格: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3、根据交易双方《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对方及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该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三、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关联关系概述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2、收购价格: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3、根据交易双方《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对方及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该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四、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关联关系概述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2、收购价格: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3、根据交易双方《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对方及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该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五、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关联关系概述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2、收购价格: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3、根据交易双方《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对方及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该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六、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关联关系概述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2、收购价格: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3、根据交易双方《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对方及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该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七、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关联关系概述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2、收购价格: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3、根据交易双方《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对方及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该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八、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关联关系概述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2、收购价格: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3、根据交易双方《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对方及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该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九、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关联关系概述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2、收购价格: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3、根据交易双方《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对方及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该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十、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关联关系概述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2、收购价格: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3、根据交易双方《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对方及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该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十一、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关联关系概述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2、收购价格: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3、根据交易双方《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对方及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该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十二、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关联关系概述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2、收购价格: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3、根据交易双方《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对方及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该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十三、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关联关系概述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2、收购价格: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3、根据交易双方《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对方及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该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十四、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关联关系概述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2、收购价格: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3、根据交易双方《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对方及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该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十五、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关联关系概述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2、收购价格: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3、根据交易双方《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对方及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该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十六、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关联关系概述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构成关联交易。

2、收购价格:以《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评估报告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3、根据交易双方《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交易对方及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该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徐万福和阮华林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总资产(万元)	2013.3.31
净资产(万元)	514.91
营业收入	470.78
净利润(万元)	-
净利润(万元)	-12.08

闰土包装的股权及资产不存在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形。

四、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和协议主要内容  
根据《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上海市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2013年3月31日,采用现行市价法、重置成本法评估,评估结论为“总资产账面价值为5,149,089.7元,总资产调整后账面价值为5,149,089.7元,资产评估价值为11,463,433.76元;资产评估增值6,314,344.97元。”

本次评估增值主要是无形资产29,39亩土地使用权的净增344.38万元评估为940.51万元,增值596.13万元。

以闰土包装的评估净资产为11,022,137.18元为交易定价依据,经交易双方协议确定交易价格为1,100万元。

目前,双方已签署股权转让意向书,尚未与闰土控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1、本次交易后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2、本次交易后与关联人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3、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4、本次交易与募集资金说明书所列项目无关;

5、本次交易不涉及与关联交易转让以及高层人事变动。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目的  
闰土包装(公司)地处厂、附近土地资源是稀缺资源,收购100%股权,可为公司厂址的发展提供发展空间,另一方面收购闰土包装100%股权,是为了给公司的产品包装配套,减少公司包装材料对外直接采购,公司收购100%不存在重大风险。

2、对公司影响  
本次收购价格按评估后的净资产以1:1的作价原则确定交易价格,合理、公允、风险较小;本次收购使用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一定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的运营资金产生明显的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闰土包装100%的股权,不会对当前主业的发展构成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各关联交易总金额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闰土控股因收购闰土控股持有的上虞市闰土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20%股权产生金额4,250万元的关联交易,累加本次交易金额,均在董事会权限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评估后的净资产以1:1的作价原则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行为;公司计划用自有资金收购公司的自有资金,该收购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产生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治理及依法合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意公司受让闰土包装100%股权。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3、《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上海市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

4、《中国证报》2013年第23号《上海市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5、《股权转让意向书》。  
特此公告。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40 证券简称:闰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22

##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孙公司 增加核定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拟增加人民币名称及本次增加核定担保额度的金额  
2、拟增加人民币名称及本次增加核定担保额度的金额  
3、对外担保累计金额,截止本次增加核定担保额度前担保余额为10,471.6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报告净资产的2.42%,均为对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的担保。

●对外担保的累计金额:无。  
一、担保概述  
公司于2013年6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孙公司增加核定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证监发[2005]120号文件及《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约克夏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0月,注册资本:1,000万港币,注册地址:香港葵涌葵康路18-24号,美国纽约7楼C楼。经营范围:染料、助剂、化工、中间体销售。约克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约克夏”)持有约克夏100%股权,约克夏为香港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137.HK,持有约克夏100%股权。约克夏(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约克夏香港”),持股比例分别为76.0%、19.0%,30%,其中约克夏(香港)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2012年末总资产2,680.94万元,负债总额4,780.47万元,净资产2,000.47万元,净利润-17.61万元,负债率69.88%。

2013年4月30日的年末末该公司资产总额2,724.25万元、负债总额4,218.61万元、净资产2,056.64万元、净利润12.94万元,资产负债率67.2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上述核定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可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发生担保金额,公司将担保发生后及时给予披露。上述担保额度自该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即自2013年6月18日至2015年6月17日)有效,在该期限内有权董事签署担保协议文件。

四、董事会意见  
考虑到约克夏为亚太区控股孙公司,为解决约克夏亚太区融资需要,并结合其经营情况、资信状况,公司董事同意对约克夏增加核定担保额度。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2013年6月17日,公司本身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46,631.4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报告净资产的10.76%,对外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10,471.6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报告净资产的2.42%,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包括本次核定担保后,截止2013年6月17日,公司本身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核定总额为52,791.2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报告净资产的11.96%,1.69%。1.69%人民币元计算,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报告净资产的12.8%,对外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10,471.6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报告净资产的2.42%,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人人乐 公告编号:2013-030

##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3年6月18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3年6月18日上午10:00在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10号公司二楼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曹树广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吴仕昌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蔡慧明先生担任公司首席执行官的议案》。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八、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九、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八、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八、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九、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十九、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八、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八、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九、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二十九、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八、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八、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九、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三十九、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四十、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四十、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  
四十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何宏斌先生担任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